

## 新竹市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00005新竹市中央路109號  
承辦人：吳佳純  
電話：03-5319756#263  
傳真：03-5337861  
電子信箱：502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竹市文資字第11200036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3200E\_1120003616\_ATTACH1. jpg、  
376583200E\_1120003616\_ATTACH2. jpg、376583200E\_1120003616\_ATTACH3. jpg、  
376583200E\_1120003616\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3竹塹文學獎-歷史的河」徵文簡章及海報乙份，敬請協助於貴機關、學校刊登活動訊息並鼓勵踴躍投稿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2023竹塹文學獎徵件活動鼓勵全民書寫新竹故事外，同時開放設籍、居住、就學及就業於新竹地區(新竹縣、市)民眾不限主題自由創作。
- 二、旨揭獎項共徵選4類文類：
  - (一)童詩：限國小六年級以下學童創作投稿。
  - (二)青春散文：徵選國、高中(職)學生創作投稿。
  - (三)現代詩及短篇小說：不限年齡資格創作投稿。
- 三、徵文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7月3日(一)止，惟青春散文類延長至10月2日(一)截止投稿。
- 四、得獎作品最高獎金新臺幣10萬元整，學校教師指導學生投稿即可贈書(送完為止)。



花府 112/05/22



1120101367

五、詳細活動資訊及簡章內容請至本局網站：[http:](http://culture.hccg.gov.tw)

[//culture.hccg.gov.tw](http://culture.hccg.gov.tw)/業務項目/竹塹文學獎/公告下

載，歡迎下載利用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  
新竹市學校、新竹縣各級學校、全國中文相關系所大學、縣市圖書館、各縣市政  
府文化局

副本：本局文化資產科



裝

訂

線

